

# 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苏健职〔2022〕1号

---

## 关于印发《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管理规定（修订）》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切实加强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推动学院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学生工作新局面。结合学院实际，现将《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管理规定（修订）》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附件：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管理规定（修订）

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

2022年1月3日

附件

## **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 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管理规定（修订）**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切实加强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建立健全统一领导、权责清晰、运转有序的协同工作机制，推动学院形成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学生工作新局面。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规定。

### **一、辅导员、班主任的选聘配备**

高度重视辅导员、班主任的选聘工作，坚持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标准，把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的人员选聘到辅导员、班主任队伍中来。专职辅导员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配备，每个班级配备一名班主任。辅导员选聘工作要在校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进行，根据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和实际岗位需要，严把辅导员选聘配备“政治关”，把党性强、政治素养高、德才兼备、乐于奉献、热爱学生的教职工选聘到辅导员队伍中来。班主任要从思想素质好、业务水平高、奉献精神强的教师或行政人员中选聘，原则上应具备相关专业背景和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

### **二、辅导员、班主任岗位职责分工**

辅导员和班主任是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共同肩负着学生教育、管理、指导及服务的职责。辅导员负责学生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党团和班级建设、学风建设、学生日常事务管理、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校园危机事件应对、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理论和实践研究以及学院安排其它事项。班主任负责所带班级的学生教育、教学指导，主抓班级学风建设、学业规划、就业指导，配合辅导员开展专项工作和主题教育活动（详见辅导员与班主任岗位职责清单）。辅导员和班主任的工作职责，既各有侧重，又相互补充。二级学院在工作实践中，不断探索、总结经验，根据自身特点，进一步优化二者职责分工。

### 三、辅导员发展的长效机制

专职辅导员具有教师和管理干部双重身份。专职辅导员可兼任二级学院学工秘书、校企（就业）秘书等行政职务，并可承担思想道德与法治、形势政策教育、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就业创业教育、劳动教育、心理教育等相关课程的教学工作，有专业背景的可承担相关专业课程教学任务。鼓励和支持优秀辅导员攻读更高层次学位，长期从事辅导员工作，向专业化、职业化、专家化方向发展。专职辅导员职称评审纳入思政系列，实行序列单列、计划单列、标准单列和评审单列。根据《江苏省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师专业技术资格条件》，专职辅导员可按助教、讲师、副教授和教授的评审要求评聘学生思想政

治教育学科的专业技术职务。

#### **四、辅导员、班主任的管理考核**

辅导员接受学生工作处和二级学院的双重领导。学生工作处是辅导员队伍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拟定辅导员教育培训计划、组织开展校级辅导员评优工作；协助人事处做好辅导员的选聘调配工作、职称评定工作。双元制班级的辅导员与班主任考核由学生工作处另行制订考核细则。对于新入职的辅导员需在入职后的第一年入住学生宿舍，与学生同吃同住。二级学院负责对辅导员进行直接领导、管理、考核。各二级学院成立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班主任的选聘、培训、管理、考核工作，具体由二级学院书记主持开展。二级学院需要根据学生工作处指导性意见制订班主任考核方案，并报学生工作处审核备案，评定出优、良、合格，评定比例为 3:4:3；对于不合格者，停止班主任岗位聘用。学院按班主任数 10%评定校级优秀班主任，并给予年度表彰。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时，人事处负责将班主任任职情况纳入职称评定体系。

#### **五、辅导员、班主任的职业化发展**

鼓励辅导员长期从事本职工作，积极开展科学研究，成为学生工作领域的专门人才。学院把辅导员队伍作为党政后备干部和专业教师培养、选拔的重要来源，根据工作需要，择优向校内教学岗位和管理岗位输送。在保持辅导员队伍基本稳定的前提下，任职期满 6 年的辅导员，可由本人提出申请，学生工

作处审核，经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批准，按照学院有关规定及程序转到其他岗位工作。有愿意从事专职辅导员工作的专任教师或行政人员，由本人提出申请，所在部门同意，经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考核通过，可转为专职辅导员。对思想表现、工作能力不再适合从事专职辅导员、班主任工作的，由本人或者二级学院、学生工作处提出，按照学院相关程序和办法调离现工作岗位，或者不再续聘。

## **六、待遇**

为保障学生管理工作深入开展，将进一步强化学生工作考核，落实辅导员专项津贴和班主任费，具体按照学院绩效工资分配方案执行。专职辅导员需完成 64 课时/学年的教学工作量，但不得超过 128 课时/学年。

## **七、附则**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未尽事宜由学生工作处负责解释。此前有关文件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二级学院可根据本规定，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

附件：辅导员与班主任岗位职责清单

附件

## 辅导员与班主任岗位职责清单

序号	工作职责	任务细分	辅导员	班主任	备注
1	思想政治教育	主题教育	组织开展理想信念教育、诚信教育、感恩教育、校纪校规教育、法治教育、文明养成教育、安全教育、劳动教育、形势与政策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		
		网络思政教育	加强二级学院学生工作各类新媒体平台建设与管理；开展学生网络素养教育；引导学生创作网络文化作品；学生舆情危机应对。		
2	党团建设	学生党建工作	开展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工作，开展学生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指导学生党支部建设。	-	以辅导员为主，班主任协助。
		共青团工作	开展团条线各类主题教育与实践活动；开展学生骨干的遴选、培养、激励工作；指导学生会、班级团支部建设；各类团条线赛事、项目、荣誉申报。	班级团支部建设	以辅导员为主，班主任协助。
		班级建设	加强班级建设，营造良好的班风和环境。	班级学风建设，指导班委会开展工作。	以班主任为主，辅导员指导。
3	学风建设	学业指导	熟悉了解学生所学专业的基本情况，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	指导学生学业规划；掌握班级学生学习情况，开展考风考纪教育等工作，开展优良学风班集体创建工作等；落实、督促挂科学学生的重修、补考，学分替换、学业预警等事项。	以班主任为主，辅导员协助。
		指导学生参加课外科技学术实践活动	指导学生参加互联网+、挑战杯、振兴杯、紫薇花杯等课外科技学术实践活动。	-	

序号	工作职责	任务细分	辅导员	班主任	备注
4	学生事务管理	入学教育、毕业生教育及相关管理和 服务工作	新生报到、学生证注册、新生信息统计、 入学教育；毕业生教育。	新生报到、组建班级群、新生信息统计 (生源信息审核)、收取学生档案、发 放书本等新生入学事项；学生成长学分 审核；催缴学费、代办费退还等；毕业 档案归整、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毕业 证书发放等毕业离校事项。	
		校园危机事件应对	第一时间到达现场，按照预案规定，迅速反应，及时处置，将事件带来的危害和损 失降低到最小。		以辅导员为主，班主任协助。
		军事训练、运动会	组织开展学生军事训练；做好运动会期 间运动员选拔、赛前训练，组织学生参 与运动会；突发事件处理。	军训场值班、宿舍内务指导。	
		资助工作	组织评选各类奖学金、助学金；指导学 生办理助学贷款；组织学生开展勤工俭 学、资助育人各类活动；做好学生困难 帮扶。	组建班级奖助学金评议小组，开展班级 奖助学金评议。	
		宿舍管理	辅导员两级值班；宿舍违纪处理与教育； 宿舍文化建设和宿舍管理；提供生活指 导。	新生适应生活指导，常下宿舍与学生多 谈心。	辅导员每周下宿舍不得少于 2次。班主任每学期走访宿舍 16次以上。
		征兵工作	开展宣传、发动等工作。	配合做好学生政审工作。	
		疫情防控	开展疫情防控专题教育、负责各类学生健康情况管理和信息报送、严格跟踪学生 活动轨迹和出行接触对象、负责学生错峰返校工作、负责学生宿舍防控工作、关 注学生的心理状况、负责学生到校后晨午检和体温监测工作、协助有关部门依法 依规做好隔离观察措施、负责疫情发生后相关学生流调工作。		

序号	工作职责	任务细分	辅导员	班主任	备注
5	心理工作	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	协助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机构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对学生心理问题进行排查和疏导；组织开展心理健康知识普及宣传活动；密切联系学生，经常性地开展谈心工作；心理问题突发情况处理。	密切联系学生，开展谈心工作。	辅导员每周与学生谈心不少于4小时，每学年至少与所带班级所有学生面对面谈心1次；班主任每周与学生谈心不少于1小时，每学期至少与所带班级的每名学生面对面谈心1次。
6	就业工作	职业规划指导	组织学生参与简历大赛、职业生涯规划大赛、就创业知识竞赛、就业成果展示等活动；开展就创业指导课程、思政实践课程。	-	以辅导员为主，班主任协助。
		就业指导	开展就业帮扶；就业推荐表填写、就业信息上报、就业信息核查与反馈、就业平台信息维护、就业问卷调查等毕业生就业管理服务；开展就业能力培训；就业基地管理与服务。	就业指导推荐，就业协议书收取；就业帮扶；协助教学条线有关定岗实习管理工作。	
		创新创业指导	开展就业能力培训；就业基地管理与服务。指导学生参与创新创业类比赛。	-	以辅导员为主，班主任协助。

序号	工作职责	任务细分	辅导员	班主任	备注
7	综合素质评价	学生成长学分银行	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各级各类综合活动。	班主任需及时审核本班级学分。	
8	队伍建设	辅导员能力提升	辅导员素质能力提升，如新入职辅导员培训、辅导员工作室建设、辅导员案例征集、思政课题申报等。	-	
		学工品牌	学生工作品牌创建（一院一品建设）。	-	

注：教育部令第43号颁布《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辅导员九大工作职责：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党团和班级建设、学风建设、学生日常事务管理、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网络思想政治教育、校园危机事件应对、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理论和实践研究。

